

副本

#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公告

104

台北市中山區民權東路一段67號5樓

受文者：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3月29日

發文字號：健保審字第1100034965號

附件：藥品給付規定修訂對照表1份(請至本署全球資訊網自行下載)



主旨：公告修訂CDK4/6抑制劑（如ribociclib；palbociclib）之藥品給付規定。

依據：全民健康保險法第41條暨全民健康保險藥物給付項目及支付標準。

公告事項：修訂「全民健康保險藥物給付項目及支付標準—第六編第八十三條之藥品給付規定第9節 抗腫瘤藥物 Antineoplastics drugs 9.72.CDK4/6抑制劑（如ribociclib；palbociclib）」部分規定，給付規定修訂對照表如附件。（附件電子檔已置於本署全球資訊網（<http://www.nhi.gov.tw>），路徑為：首頁>健保法令>最新全民健保法規公告，請自行下載）。

副本：口部療會民、劑會業公院登）及利醫學華會藥協同業醫刊構理福屬訊中協國理業同業醫機心生附資人療民管商業台（事公部衛部學法醫華暨理商、組醫限利、利醫團層中銷代理會劃區有福署福灣社基、行藥代協企轄份生理事台、國會品西藥藥署知股衛管衛、會民合藥市西名本轉廠、物、局合華聯灣北國學、請藥司藥會醫聯中國台台民國會（大事品議軍國、全、華民協組瑞醫食審部全會會會中華所務輝部部議防會協公協協、中院業、利利爭國公師師研究展會人療區公福福險、師醫藥研發合法醫分公生保局醫層國藥藥聯團會各限衛衛康生國基民製製國社教署有、健衛民國華性國全、灣本份會司民府華民中發民會會台、股規險全政中華、開華公協、組華法保部方、中會國中業展會理諾部會利地會、合民、同發協管台灣利社福、公會聯華會業藥所務台福部生會業全國中商新院醫、生利衛理同聯全、業藥技療署組衛福、管業國會同西生醫本材、生會構商全協會業國型立、藥會衛險機腦會所聯工民發私）及規、保利電公診國藥華研發報審法司康福市師國全製中灣台子醫院康健會北醫民會灣、台、電署行政民社台牙華公台會、會保本行腔全及、國中、公會協健、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投對章(6)

## 署長李伯璋

「藥品給付規定」修訂對照表

第 9 節 抗癌藥物 Antineoplastics drugs

(自 110 年 5 月 1 日生效)

修訂後給付規定	原給付規定
<p>9.72. CDK4/6 抑制劑 (如 ribociclib; palbociclib) : (108/10/1、108/12/1、109/4/1、109/10/1、<u>110/5/1</u>)</p> <p>1. 限用於與芳香環轉化酶抑制劑併用，做為停經後乳癌婦女發生遠端轉移後之第 1 線全身性藥物治療，須完全符合以下條件：<u>(109/10/1、110/5/1)</u></p> <p>(1) 荷爾蒙接受體為強陽性： ER 或 PR &gt;30%。</p> <p>(2) HER-2 檢測為陰性。</p> <p>(3) 經完整疾病評估後未出現器官轉移危急症狀 (visceral crisis)。</p> <p><u>(4) 病患目前未接受卵巢功能抑制治療 (包含 GnRH analogue 等) 且滿足下列條件之一：(110/5/1)</u></p> <p><u>I. 年齡滿 55 歲。</u></p> <p><u>II. 曾接受雙側卵巢切除術。</u></p> <p><u>III. FSH 及 estradiol 血液檢測值在停經後數值範圍內。</u></p> <p>2. ~4. (略)</p>	<p>9.72. CDK4/6 抑制劑 (如 ribociclib; palbociclib) : (108/10/1、108/12/1、109/4/1、109/10/1)</p> <p>1. 限用於與芳香環轉化酶抑制劑併用，做為停經後乳癌婦女發生遠端轉移後之第 1 線全身性藥物治療，須完全符合以下條件：<u>(109/10/1)</u></p> <p>(1) 荷爾蒙接受體為強陽性： ER 或 PR &gt;30%。</p> <p>(2) HER-2 檢測為陰性。</p> <p>(3) 經完整疾病評估後未出現器官轉移危急症狀 (visceral crisis)。</p> <p>2. ~4. (略)</p>

備註：劃線部分為新修訂規定